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永发改审〔2024〕50号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永春县桃城镇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的复函

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：

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永春县桃城镇和美乡村建设项目的函》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永春县桃城镇和美乡村建设项目开展前期工作。具体函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永春县桃城镇和美乡村建设项目（项目编码：2405-350525-04-01-434526）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永春县桃城镇

三、项目单位：永春县桃城镇人民政府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

（一）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：①智慧体育公园体育设备采购包括太空漫步机1台、智能推举训练器1台、健身步道系统1套、体质检测器1台、红外客流立柱3站、智慧体育云平台系统4

套等；②姜莲村研学民宿改造项目包括民宿、餐厅、休闲茶吧、游客驿站等功能植入，建筑面积约4000平方米；③旅客驿站改造盘活溪边闲置古厝斗星堂、济美堂、草埔堂等5幢约1000多平方米，改造提升为游客驿站等。

（二）乡村道路提升工程：①内小线及水天线、洋天线公路硬化6.2公里；②花石主干道景观提升1.012公里；③吴上线11.6公里拓宽至6.5米并进行硬化；④滨水漫道道路硬化长度1.1公里等。

（三）乡镇环境提升工程：①“乡愁之路”景观提升工程，开展实施余光中文学馆西南侧户外钢结构天桥、步道施工及路灯照片安装施工17公里；②和美乡村滨水漫道景观提升项目建设入口景墙景观小品等5座，修复挡土墙、花池等；③乡愁园艺之路景观提升（余光中文学馆至革命历史纪念馆道路景观提升）约1.2公里等。

（四）景观亮化工程：①和美乡村路灯亮化工程采购更换一体化太阳能灯具1600盏，总长度10公里（花石总长度约4.5公里，上沙岭花果世界到姜莲岭头塔格2公里，仑山需安装路灯路段约3.5公里）；②后垵水库亮化工程采购安装太阳能路灯50盏，景观灯带280套，设计布置景观台阶1100米；③吴上线新拓改路灯工程采购安装路灯530盏等。

（五）农业产业工程：仑山南坪头千亩水仙茶产区项目建设主入口大门1个、休闲亭4座、樱花步道500平方米、广场樱花250平方米、绿化及灌溉系统工程12000平方米等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等：项目总投资估算为3300

万元，资金来源为上级拨款及自筹。

请根据相关建设标准，按照科学、合理、实用原则，注重投资实效，抓紧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明确建设规模和总投资估算，落实建设资金拼盘方案，并按基建程序批报。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5月3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县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。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5月30日印发
